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
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看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海看股份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52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7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2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6,017.40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9,069.7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6,947.69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划至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7943 号）。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管募集资金的使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25,777.44	25,777.44
2	版权内容采购项目	97,537.60	60,000.00
合计		123,315.04	85,777.44

三、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原则，全部支出均应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划转。但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募投项目的相关支出涉及人员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薪酬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若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薪酬，会出现公司通过不同账户支付人员薪酬的情况，不符合支付人员薪酬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账户的办理要求。

2、根据国家税务局、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税金征收机关的要求，公司每月住房公积金、社保费用的汇缴及各项税费的缴纳等均通过银行托收的方式进行，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在操作上存在困难。

3、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于募投项目实施涉及的相关费用根据实际需要先以自有资金支付部分款项，后续定期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有利于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自有资金确实有效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按季度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情况，编制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汇总表，抄送保荐代表人备案。

2、公司财务部门根据汇总表，将所统计的每季度发生的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编制《募集资金置换付款申请单》，由募投项目责任部门确认、财务负责人审核、总经理审批，于每季度结束次月内将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的款项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存款账户。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等额置换募集资金的台账，记录每笔支出的置换情况，包括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交易的时间、金额、账户等，并报送保荐机构备案。对已支付的费用明细、付款凭据等资料进行保存归档，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相应募投项目。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采取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管权，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与问询，如发现存在使用及置换不规范现象，公司应积极改正。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后续按季度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定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操作便利性，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审议及决策程序充分、合理；该事项的实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孙参政

仓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